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成立提名委員會 及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1)董事會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黎明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歐國倫先生，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及(2)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

成立提名委員會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黎明先生(主席)、孟焰先生、徐廣懋先生及歐國倫先生，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成員如下：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主席

- 黎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 孟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徐廣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主席

- 黎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 孟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徐廣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歐國倫先生(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主席

- 黎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

- 孟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徐廣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歐國倫先生(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歐柏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國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明先生、孟焰先生及徐廣懋先生